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Industry &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 要闻动态 | 监管执法 | 服务发展 | 组织机构 | 政务公开 | 政策法规 | 业务办理 | 公众服务 | 公众互动 | 工作研究

## 服务导航

总局要闻 | 图片报道 | 司局工作 | 地方动态 | 主要职责 | 领导活动 | 国际交流 | 重要发布 | 公告公示 | 行政审批 | 统计资料 | 专题报道 | 政府信息公开  
办事指南 | 场景指引 | 表格下载 | 网上登记 | 企业公示 | 商标申请 | 商标查询 | 活动直播 | 公众留言 | 在线访谈 | 司局频道 | 12315 | 地方微博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政务公开>重要发布>总局文件

国家工商总局门户网站: [www.saic.gov.cn](http://www.saic.gov.cn) 2016年07月06日 来源: 工商总局企业注册局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文件

工商企注字（2016）117号

### 工商总局关于调整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66号）对有关行政法规部分条款的修改情况，我局对《工商总局关于严格落实先照后证改革严格执行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65号）附件《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和《企业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前置审批指导目录》再次进行了调整，现予公布。请遵照执行。

附件：1. 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目录（2016年6月）

2. 企业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前置审批指导目录（2016年6月）

工商总局

2016年6月24日

附件：详情请看[.doc](#)

#### 相关链接

- 河北瞄准“四最”目标 打造“四零”窗口
- 云南加强工商登记窗口建设
- 武汉工商登记实施“一窗通办”
- 西安全面推行企业注册登记“互联网+”模式
- 吉林试行个体工商户简易注销登记



 E-mail 推荐

确定

 建议提交

 打印本页

【字体：大 中 小】

关闭

[相关链接](#) | [联系方式](#) | [加入收藏](#) | [设为首页](#) | [网站地图](#) | [网站声明](#)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京ICP备05048973号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技术支持：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经济信息中心

建议使用分辨率1024\*768浏览本网

